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3998 号宝信大厦 9 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（其中独立董事 3 人）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（其中独立董事 3 人）。董事李建平、王新明现场参会，董事唐永锜、孔令江、薛维东、尚勇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独立董事沈进军、程晓鸣、梁永明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平先生主持，公司 3 名监事、3 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8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8 月 31 日